

洪洞县乡村 e 镇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

洪洞县乡村 e 镇日常监督管理办法

为提高我县乡村 e 镇项目管理水平，加强项目建设过程中对承办企业的日常监督管理，检查项目相关政策、措施落实情况，审查项目有关建设质量及资金使用方面的合法、合规性，以使该项目的各项工作能按照既定方案稳步推进并在安全、质量、进度、资金使用等方面的考核和验收时有据可依，特制定本制度。

一、日常监督管理制度要求

(一) 根据上级文件精神，结合我县制定的乡村 e 镇实施方案中的各项计划安排和进度要求，针对项目建设过程中涉及的重要建设内容进行日常监督检查。

(二) 项目承办主体按要求每月上报项目进展情况并形成书面材料。承办主体上报的每月工作总结及项目进度等相关材料作为乡村 e 镇项目监督检查的重要依据。

(三) 为确保项目日常监督检查顺利进行，特选定洪洞县乡村 e 镇工作领导小组部分成员及相关部门组成日常监督检查领导小组，对项目的相关工作进行日常监督检查，具体由商务局牵头负责。

(四) 日常监督检查以实地检查、抽查为主，针对日常监督检查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及时予以纠正。

(五) 日常监管要结合本地实际，严格落实乡村 e 镇工作方案；坚决避免对发现的问题整改不到位；避免设备闲置、挪用、数据弄虚作假等项目未发挥实效问题；力争通过日常监管，严实工作作风，从实际出发，建立项目可持续运营的长效机制，提高项目建设成效。

二、日常监督检查内容

(一) 洪洞县乡村 e 镇项目日常监督检查主要内容为项目建设内容，包括产业发展、市场主体、建设规模、创新驱动、专项资金拨付以及使用情况。本制度主要就以上内容的建设和实施情况进行重点监督和检查。

(二) 产业发展（主导产业、区域品牌、总产值、总投资、网络零售额等发展情况）。

(三) 市场主体（新增市场主体数量、网络零售额、同比增长率等情况）。

(四) 建设规模（投资强度、产业集群发展等情况）。

(五) 创新驱动（创新创业服务体系、电商研发机构、金融服务网点、通讯服务网点等建设情况）。

(六) 资金管理（落实资金管理制度并规范资金分配、项目选择；定期盘点财政资金形成的资产，明确权属）。

三、日常监督检查频次及方式

(一) 日常监督检查的频次

1. 项目建设(包括服务中心、仓储物流配送、主导产业等建设情况)进度检查：每周一次。

2. 公共服务中心、物流配送及特色馆运营情况检查：自运营之日起，每周一次。

3. 培训情况检查：每月至少一次。

4. 资金使用情况检查：每月进行一次检查。

(二) 日常监督检查方式

1. 实地考察；

2. 听取报告；

3. 查看材料；

4. 谈交流；

5. 其他可行方式。

四、日常监督检查标准

(一) 项目建设情况：是否按照乡村 e 镇实施方案要求建设完成，并正常投入运营。

(二) 项目运营情况：是否按照乡村 e 镇实施方案进行运营并达到一定运营效果。

(三) 资金使用情况：是否按照资金管理办法使用资金，在资金使用过程中是否存在挪用挤用、违规使用、弄虚作假等不合规情况。

五、本制度自印发之日起实行。

洪洞县乡村 e 镇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

2023 年 1 月 16 日